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LAND (CHINA) CO., LIMITED**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7)

### 內幕消息

- (1) 可能延遲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
- (2) 可能延遲寄發2025年年報；及
- (3) 可能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第13.49(3)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 可能延遲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本公司須不遲於本公司財政年度結束後三個月的日期(即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2025年全年業績」)。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2)條，有關2025年全年業績的初步公告將根據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編製，而有關報表需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

本公司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審計工作尚未完成。導致延遲的主要原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關鍵審計程序仍未完成或需額外時間完成：由於部分附屬公司受政府監管等因素影響，公章審批流程較長，仍有部分銀行詢證函及主要往來方函證尚在辦

理中；部分重要附屬公司的審計現場工作尚在進行或正在內審覆核階段；關於應收賬款、物業相關資產、投資物業以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減值評估尚未完成；以及涉及訴訟事項的估計及持續經營能力的評估仍在進行中。本集團正與核數師積極溝通，盡快取得所需文件和評估資料，力爭儘早完成上述未盡審計程序。

由於上述原因，預期本公司將無法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1)條。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條，倘本公司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則必須公佈根據尚未獲核數師同意的財務業績編製的業績(以可取得有關資料為限)。董事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認為本公司不宜刊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有關賬目現正進行審核，因此有關資料可能會混淆或誤導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 **可能延遲寄發2025年年報**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條，本公司須不遲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四個月內(即2026年4月30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2025年年報**」)。

由於可能延遲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預期可能會延遲寄發2025年年報。延遲寄發2025年年報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6(2)條。

### **可能暫停買賣**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0條，發行人如未能根據上市規則定期刊發財務資料，聯交所一般會要求暫停買賣發行人的證券，而暫停買賣證券一般會持續至發行人刊發包含必要財務資料的公告為止。倘本公司未能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預期本公司股份將在聯交所暫停買賣，自2026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直至本公司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公告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i)審議及批准2025年全年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ii)2025年全年業績及／或2025年年報的刊發日期；及(iii)重大發展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鵬

香港，2026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鵬先生、張雷先生及陳音先生；非執行董事曾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俊浩先生、高志凱先生及朱彩清女士。